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38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76之1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簡 檢查員

電話：03-3323606#204

電子信箱：10024246@mail.tycg.gov.tw

受文者：華亞科技園區管理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府勞檢字第11000755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勞動部本(110)年「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之「中小企業特別獎」評選活動，請推薦1家民間企業參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110年3月26日勞職授字第11002011592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國內中小企業挑戰卓越，請惠予推薦1家符合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且推行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達優良單位水準，或曾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且績效卓越之民間中小型企業參選，並於本年6月4日前將推薦資料送職業安全衛生署彙辦。
- 三、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參考手冊電子檔，已登載於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網站之職業安全衛生獎項專區(<https://www.osha.gov.tw>)，請自行下載。

正本：華亞科技園區管理中心

副本：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管決行

勞動部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棟11樓

承辦人：李柏宏

電話：02-89956666#8109

電子信箱：chud@osha.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勞職授字第110020115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辦理本(110)年「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之「中小企業特別獎」評選活動，請推薦1家民間企業參選，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國內中小企業挑戰卓越，請惠予推薦1家符合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且推行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達優良單位水準，或曾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且績效卓越之民間中小型企業參選，並於本年6月4日前將推薦資料送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彙辦。
- 二、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參考手冊電子檔，已登載於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網站之職業安全衛生獎項專區(<https://www.osha.gov.tw>)，請自行下載。

正本：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

副本：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勞
秘書室 條件科 110/03/29



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組

2021/03/29
07:54:31
電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